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

1 环境保护设施、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

1.1 设计简况

本项目在总体设计阶段已经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，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》和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的规定，依据《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（昆山）有限公司汽车化学品生产车间增加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技改项目》中营运期污染工序及污染源强分析，建设单位投资 75 万元设置“废气治理工程（滤网+活性炭吸附装置）、噪声治理设施及相关环境管理”，已经落实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。

1.2 施工简况

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委托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设计施工，同环保工程公司签订施工合同，合同中规定施工款项支付流程和施工完成时间，施工过程中落实环评中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。

1.3 验收过程简况

本项目于 2018 年 2 月建设完成，环保设施也同时安装调试完成。受建设单位委托，欧宜检测认证服务（苏州）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验收监测工作，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于 2022 年 8 月完成，2022 年 8 月 27 日邀请三名专家参加建设单位组织的验收评审会。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，项目环保手续完备，技术资料齐全，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“三同时”管理制度，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，污染物可达标排放，达到竣工环保验收要求。验收组经认真讨论，一致认为《光洋化学应用材料科技（昆山）有限公司汽车化学品生产车间增加废气收集处理设施技改项目》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，本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。

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

2.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

（1）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

建设单位已编制环境管理制度，确定公司总经理为安全环保第一负责人，各部门经理负责各自范围内的环保管理工作，行政部门负责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、固废转移管理、环保资料归档和统计。

（2）环境监测计划

建设单位已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机构进行年度检测。

2.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

（1）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

无

（2）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

项目建成后以厂界外扩 200m 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，在该范围内无居民、学校等敏感点，不涉及居民搬迁。

2.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

无

3 整改工作情况

根据专家意见，完善环保管理制度及日常管理台账，定期维护环保设施，确保符合环保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；加强环境管理，落实风险防范措施，防止污染事故发生。